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cotourism Group Limited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1)

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局（「董事局」）宣佈，黃曉煌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所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上市規則第 19.05(2)條所規定的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代理人（「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局謹此感謝黃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董事局進一步宣佈，傅曼儀女士（「傅女士」）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起生效。傅女士符合上市規則第 3.29 條之公司秘書資格要求。

傅女士為領駿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總經理，於公司秘書範疇擁有逾 20 年經驗。傅女士為香港上市公司、私營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公司服務。傅女士現出任數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傅女士持有倫敦大學法律榮譽學士學位及斯凱萊德商學院 (Strathclyde Graduate Business School) 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傅女士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以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HKICS)及英國的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GI)(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傅女士持有由 HKICS 發出的執業者認可證明。

董事局謹此歡迎傅女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局命
中國生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陳丹娜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丹娜女士、吳京偉先生、李子饋先生及朱欣欣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勝藍先生、陳明輝先生及崔書明先生。